

# 建业城市花园这些隐患开始整改了

## 业主委员会负责人表示正对发现的问题解决处理



文/图 记者 蒲法奇  
见习记者 魏智健

晨报淄博7月22日讯 22日,本报11版以《小区隐患真不少 居民住着心难安》为题报道了张店区建业城市花园小区车辆占用消防通道、居民私拉电线充电、部分监控失灵一事。今天,小区业主委员会负责人王先生告诉记者,上述问题正在抓紧整改中。7月23日上午,记者再次来到建业城市花园小区,在小区北门入口处记者看到,几名工作人员正在给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入口安装人脸识别管理系统,一旁的机动车通道门禁杆也处于关闭状态。小区业委会负责人王先生

告诉记者,对于车辆占用消防通道的问题,将会安排人员加强巡逻,对违规停放车辆进行劝离,如果无法联系到车主,我们会给车辆贴上一张“温馨提示”,以此来告知车主有序停车。消防栓破损的问题会向相关部门上报,争取尽快维修、更换。

王先生表示,小区此前在公共区域安装了两处充电桩,供居民电动车充电,但从实际使用情况来看,效果并不理想。“居民私拉电线充电肯定是不合规的,我们将再次张贴安全通知,提醒居民注意用电安全,对于不听劝阻的,保安人员会将充电设施没收。”王先生表示。

对于市民反映的监控问题,王先生表示,由于小区可用资金有限,对老旧摄像头进行完全更换根本不现实,目前业委会正在积极筹措资金,争取先把损坏的



7月22日上午,两名工人正在小区北门安装人脸识别管理系统。

摄像头进行修理,维持正常使用。“为了加强进出小区人员管理,前几天,业委会在小区内张贴

了实行门禁管理人脸识别系统登记录入的通知,对小区住户信息进行登记,这个过程大概要持续

两个月时间。”王先生表示,门禁安装完毕后,没有录入信息的人员将无法进入小区。

# 淄博昌国医院通过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现场复审

文/图 记者 张万杰  
通讯员 李纲

晨报淄博7月22日讯 7月20日至22日,淄博市卫健委组织医院等级评审13名专家对淄博昌国医院展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现场等级复审,经评定,昌国医院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现场复审通过,该院再次被评定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

在复审汇报会上,专家组首先听取了许新升院长作的《不断深化内涵建设,促进医院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复审迎评工作汇报,随后,专家组一行分成多个小组,走进档案室、手术室、接诊大厅等医院各个角落,进行了资料审阅、现场查看、调查访谈、案例追踪、手术观摩、应急演练等工作,按照《淄博市二级甲等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对该院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医疗服务、医院管理和落实医疗法律、法规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全面、严格的现场评审



专家组现场审核。

检查。专家组认为,淄博昌国医院各项条款符合要求,各项工作达到二级甲等综合医院标准。22日上午反馈会上评审组宣布:淄博昌国医院二级甲等综合医院现场复审通过。

昌国医院许新升院长代

表全院干部职工对评审组实事求是的评价表示衷心的感谢。他表示,医院将以这次复审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医院管理,提高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对评审组的反馈意见和整改建议将认真整改,不断提

高医院整体水平,把医院建设成为群众满意的二级甲等综合医院。

淄博昌国医院始建于1987年,2015年被评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医院建筑面积3.6万平方米,卫生专业技术人员301人,其中中高级职称人员73名。该院癫痫病专科是医院重点科室,也是淄博市重点专科建设单位,张店区临床特色精品专科,研究发明的治疗癫痫系列药物先后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军队科技进步奖、医疗成果奖、中华医药发展贡献奖”等多项科研奖项。目前已为海内外30多万名癫痫患者进行了治疗,取得了比较好的治疗效果,在全国有较高的知名度。

走过30多年的昌国医院,已形成了以癫痫、疼痛、康复、骨科(手足显微外科)、中医、口腔等特色专科为重点,带动其他临床科室全面发展的格局。

# 收费站冲卡逃离 摩托队集体受罚

记者 贾亮  
通讯员 高超 常光耀 报道

晨报淄博7月22日讯 近日,山东省高速交警总队二支队沂源大队民警在开展行动中,及时处置了一起多辆摩托车高速公路违规行驶、收费站冲卡逃离事件。

7月19日下午,沂源大队民警在青兰高速公路沂源张家坡收费站站点执勤。民警发现几辆摩托车紧随着一辆小轿车准备驶出收费站岗亭,立即指挥其靠边停车。谁知车辆丝毫没有停车的意思,加速闯卡,还与停车缴费的小轿车发生刚蹭。民警立刻将情况汇报指挥中心。

随后,民警联合收费站工作人员加固卡口,拦住了后面下高速的摩托车。经对驾驶员依法盘查询问得知,这几名摩托车驾驶员刚在威海参加完车友会组织的集体骑行活动,因为路途远为节约时间就抱着侥幸心理走高速回家。民警随后查询冲卡车辆信息,联系车友会会长以及相关驾驶员,依法将其传唤至派出所。

民警依法对几名驾驶员的违法行为进行罚款2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并将闯卡逃跑的驾驶员依法传唤至派出所,将此案移交当地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

## 警方通告

2020年5月30日,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对世屹(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先后对徐某鹏等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经检察机关批准现已对徐某鹏等主要犯罪嫌疑人执行逮捕。现案件正在侦查中。

一、因侦查办案需要,同时最大限度保护集资参与人合法权益,请在世屹高新区分公司(淄博炳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总部(淄博高新区齐鲁电商谷E座8楼)集资的人员携带本人身份证及集资有关的合同、收据、银行交易记录、微信支付转账凭证等原件及复印件,于2020年8月6日前到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石桥派出所登记报案。

地址:淄博市高新区齐风大道5000号,联系电话:0533-3916110,联系人:王警官 17805337637、刘警官 17805337615。

根据法律规定,在淄博高新区以外地区通过世屹(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地分公司集资的参与人,请携带相关证据材料到所在分公司归属地公安机关报案。

二、根据法律规定,面向社会公众非法吸收的资金属于违法所得,以吸收的资金向帮助吸收资金人员支付的佣金、提成、返点费、好处费、代理费等,应当依法追缴。现公安机关告知该案从业人员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说明情况并退还在该公司任职期间的

违法所得。犯罪嫌疑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罪行,承认指控的犯罪事实愿意接受处罚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针对拒不退款及不配合公安机关调查的,公安机关依法采取相应措施。

三、公安机关严格依法办案,最大限度追赃挽损,维护受损集资参与人合法权益。请相关人员及集资参与人积极配合公安机关调查,不信谣、不传谣通过合法途径表达诉求。对于散布各类谣言,恶意煽动非法聚集闹事,干扰阻碍案件侦办的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法严肃处理。

特此通告

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  
2020年7月20日

## 警方通告

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立案侦查的姚某英等人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现正依法办理中。

为最大限度保护集资参与人的合法权益,请通过姚某英、高某、姚某江推广投资“以太贸易”的相关人员中尚未到公安机关登记报案的人员,携带身份证及与集资有关的银行流水、微信、支付宝转账记录等原件和复印件,于2020年7月29日前到公安机关登记报案。

登记地点: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经侦大队(淄博高新区中润大道145号院内)

联系电话:0533-2139528 联系人:胡警官  
特此通告

淄博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  
2020年7月20日